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PPP 项目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项目中标情况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)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了《关于 PPP 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50)。

目前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路桥集团”)收到招标人连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顾问咨询(含招标代理)机构福建省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发布的连城县市政基础设施 PPP 项目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该项目总投资约 5.58 亿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4.51 亿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约 0.75 亿元，基本预备费 0.32 亿元。

项目中标价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 7.0%，年度合理利润率 5.2%，年度绩效服务费 150 万元/年。

二、对本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该项目总投资金额占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的 6.85%，对公司

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路桥集团尚待与招标单位签订正式合同，项目履行条款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，公司将根据该项目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连城县市政基础设施 PPP 项目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24 日